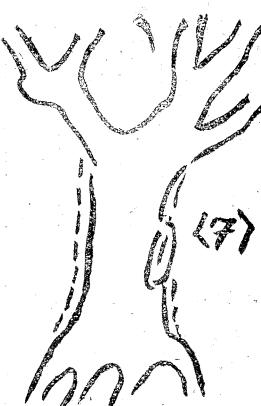


6

嚴經云。假使千百刲。所作業不亡。因緣會遇時。
○果報還自受。故鬼魂之在其世界。純爲候報果
○聞命轉輪。是所最恐懼者。致新鬼對於大雷閃
電。強風暴雨。亦甚畏怖也。

如來整個若發光體。身如杲日。照耀透明。
光色金黃。頭部之光。絕對與絕對是大圓形。圓
心在喉頭附近。半徑則自喉至脣。(如圖6)頭
頂上之光圈。並無變態如心形。或成火尾狀者。
體部及四肢之光。大於原體若干倍。如罩上極厚

食及睡眠。（但亦有見食垂誕，不請自來者）能放大亦可縮小，不爲物阻。可遡水面而行，可越墻入地（鬼魂對於自己骨頭亦甚眷顧，常到其已墳場鑽入塚內，盤桓不捨者，佛教習尚，於圓寂後多數舉行荼毘，料亦去此，少一掛慮歟）。有能凌空飛行。有僅離地面。更有必依物體。而不能高離者。因所含質素各異也。俗稱三魂七魄。亦有九魂四魄六魄。五魄五魄。二魄八魄。亦有一魄之類。總之魂屬清屬輕。故其魂質多，則決定上升。魄屬濁屬重。故佔魄素強。則是必下墜。換言之。即先世所作所爲成正比。絲毫不爽者也。鬼魂屬靈。有稱靈界。心非清靜。不易見之。有超人之敏。念動即達。所謂隨緣赴感也。一切動態。無軀壳所範。此則頗自在者。比之有軀壳約束。誠不可以道里計。如人之發言。必爲口舌尖所限。每多詞不達意。靈體則無之。或間際舌尖所限。每多詞不達意。靈體則無之。或間若如此。豈人不如鬼乎？答：此又未必然。因



之瑠璃外

之瑠璃外
套。現塵
世各地寺
院。所塑
佛像。頭
部光形。
全無一定
。斜系意

植物之靈光。狀亦如煙霞。色帶銀灰。夜間遠望大叢林。彷如在暗月下。五谷當長育期間。光亦如是。但經收割。光便消失。牛馬等獸類。夜行無差。即藉植物之靈光返照耳。大樹之靈光。多着於幹部。(如圖7)愈老愈強。花草雖光。

異常渺小。目力常不能一一清晰見之。
植物亦具有性。非指雌雄而言。以其能表意
也。不過微且妙。惜人多忽略之。故知之者鮮。
色香備具者。比較明顯。如庭園中蘭科之蘭與蕙。
○臘梅科之臘梅。薔薇科之梅等。均能感其主人
及培植者。或主人同來忻賞者。上項人物來臨。
多放鮮香。以表慰藉。他如果園中無惠子科之荔
枝及龍眼。酢漿草科之楊桃。又如適於丘陵橄欖
科之烏欖等大果樹。亦感主人之關心眷顧。倘遭
其愛主身故時。每多隨之枯萎。或乾枯一部。或
當年花果必少。或從此不能復原。或良久始能回
復。若不置信。可就正於具有心得之老圃。如能
出魂往察。更可證明也。故斷萬鍾富日之求笋。
必有感應。曹植詩云。壹泣釜中。亦非戲論也。
至常人得聞之花香。多是餘香。即散剩未盡之香
氣。已折落之花枝。雖亦有香。悉帶辛酸氣味矣。

編者的話

時光迅速，日子過得真快，敝樹誕生以來，已出刊至第十八個月份了。有幾位關心本刊的讀者，寫信問編者：「李炳南老居士替貴刊寫了篇創刊辭，除了每期的佛學問答以外，就很少讀到他老人家的文章，究竟李老在貴刊負的什麼責任？」編者告訴他們：「李老是本刊的社長，他因為不肯負責實際責任，不願徒掛虛名，所以一直到现在還沒有正式聘任過；至於他老人家的『忙』，在臺中的達友可以說沒有一個不知道的，每期替本刊答覆這些奇怪怪的問題，已足以使他多白了幾根頭髮，他老人家除了講經以外，蓮社的實際工作，莫不是他老人家一手策劃指導，編教材，教講演、蓮友們還分別組織了二十幾個家庭念佛班，每班至少每月要開班一次或二次，都要他老去指導解答問題。他老不怕講經，但最怕在講經以前，或在編稿的時候，被人拖去醫病。既不忍拒絕，又不得安定。加以南來北往的道友，到了臺中都要找他長談幾小時乃至數日，試問還有什麼空餘時間呢？因是之故，他老的問答就非逼着要付印了，才趕緊抓起筆來幹，他老每天自上午四時起床，至下午十一點就寢，就找不出一線空隙，所以編者實在不好意思開口，再請他老寫別的文章了！」

編者的話

過去本刊北部業務，多承李用謀居士發心辦理，近因李居士榮升主管業務，工作太忙，無法兼顧了，為發展北部推銷工作起見，改聘臺北市赤峯街卅三巷聖觀佛堂住持盛雲法師為臺北分社主任，今後臺北分社即設上述地址，如有訂閱等事宜，均可委託盛雲法師發心承辦。李居士用謀兄是編者多年老友，辦事負責可靠，此次雖在名義上不負分社責任，但他仍答應盡量抽空替本刊效勞的，編者於公於私，謹向李居士深致謝忱！

本期要介紹諸位的大作，有倪清和居士的佛學造詣極深，今後將繼續著論充實本刊。趙超居士的「如是我見之生物靈光」一文請讀該文首段融禪法師的按語，毋庸編者再加介紹了。其餘如讀者園地中有一篇駐港青年女僧的作品，圓珠法師的「現代僧伽應有的認識」，也頗值一讀。